立法會CB(2)432/09-10(29)號文件

香港中區花園道3號 花旗銀行大厦3樓 立法會秘書處 政制事務委員會:

《2012年行政長官及立法會產生辦法諮詢文件》意見書

拖延良久,特區政府終於在今天公佈 2012 年的政制發展諮詢,本人對政府在 諮詢內沒有提出在 2012 年實施行政長官和立法會雙普選,違背市民意願感到失 望。

自從回歸之後,特區政府一直逃避責任,拖延實施全面普選,令香港市民無法以一人一票方式,選出行政長官和全體立法會議員,建立民主政制。

2005年的政改方案被否決,主因是當時方案缺乏普選路線圖和時間表,因此,泛民主派的立法會議員依照當時市民意願,否決方案。今天,諮詢文件內所列出的行政長官和立法會選舉辦法,亦不會引領香港至終極普選。雖然,按照全國人大常委於 2007年 12 月 29 日所公佈的決定,2017年及隨後的 2020年,是「可以」實行由普遷產生的辦法,但是,具體選舉方法是否為國際所認同的普選標準,仍未可料。

本人擔心,沒有普遷路線圖和終極普選方案,最後香港實行的只會是一個假 普選。因此,在沒有任何承諾會於 2017 年和 2020 年開始推行真正普選的制度, 現時政府所屬意的 2012 年的行政長官和立法會選舉辦法,本人不能接受,就此, 本人強烈希望政府在政改方案提出普選路線圖,立法會選舉增加直選議席、取消功能組別以及增加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人數。

> 將軍澳居民權益會 委員 鍾錦麟

2009年11月27日